**泉州师范学院文件**

泉师学〔2024〕3号

泉州师范学院关于开展2023年毕业生

就业创业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评选活动的通知

各学院、机关各部（处、室）、各直属单位：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有关做好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的决策部署，树立典型、鼓励先进，进一步调动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队伍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健全就业创业促进机制，推动就业创业工作提质增效，促进毕业生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经研究，决定开展2023年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评选工作。现就评选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评选对象

1.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先进集体：各二级学院。

2.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先进个人：学院分管学生工作负责人、毕业班辅导员、专业教师(含已离退休人员)，相关职能部门就业创业工作人员。

二、评选名额

1.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先进集体：不超过5个。

2.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先进个人：应届毕业生总人数少于全校平均数的学院，推荐名额不超过2名；应届毕业生总人数多于全校平均数的学院，推荐名额不超过3名；相关职能部门推荐名额不超过1人。各学院推荐参评人选中，专业教师(含已离退休人员)应不少于1名。

三、评选条件

（一）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先进集体

1.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决策部署和省级就业部门、学校工作安排。

2.认真落实就业创业工作“一把手工程”，制定就业创业工作措施、制度和计划，学院领导带头深入企业、用人单位谈合作拓岗位，建立全员促就业工作机制。

3.积极开展就业指导服务，举办形式多样的招聘活动，积极组织学生参加职业生涯规划、互联网+等就业创业活动，推进就业创业工作管理全程化。

4.就业创业工作扎实并富有创新，成效显著，特点鲜明。

5.学院初次和年底毕业去向落实率均不低于全校平均水平。

具体考核标准详见附件1。

（二）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先进个人

1.政治立场坚定，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和学校关于毕业生就业创业相关政策法规、决策部署和工作要求。

2.业务素质过硬，熟练掌握就业创业工作相关知识和技能，具有较强的事业心和责任感，在急难险重任务中主动作为、敢于担当。

3.工作作风良好，服务意识强，严格遵守就业工作相关规定，经常走近学生、联系学生，耐心细致为毕业生提供就业创业指导服务，认真做好就业创业指导服务相关工作，得到毕业生、用人单位等服务对象的肯定。

4.工作方法创新，积极探索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新途径、新方法、新手段，工作有创新、有特色、有成效。

5.学院就业创业工作人员工作年限须在2年以上，其所带学生的初次和年底毕业去向落实率原则上不低于全校平均水平。

四、评选流程

（一）材料申报

1.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先进集体由各二级学院根据先进单位评选条件，自行申报。对照考核表（附件1）准备申报材料，填写《2023年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先进单位推荐表》（附件2），并附申报材料。

2.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先进个人候选人由个人申报，经学院党政联席会讨论，确定推荐人选，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先进个人的推荐尽量向一线教职工倾斜。被推荐个人填写《2023年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先进个人推荐表》（附件3）。

各项申报材料于2月26日（星期一）前报学生工作部就业创业科，电子文档发送至邮箱：1321978124@qq.com。

（二）评审及公示

学生工作部、教务处（创新创业学院）等相关职能部门对各单位报送的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候选人材料进行初审、对先进集体进行评分，报学校校长办公会和党委常委会研究决议后，公示五个工作日。

（三）表彰奖励

公示无异议后确定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名单，为获奖的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分别颁发证书，获奖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学校将在年终绩效中给予奖励。

附件：1.2023年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考评表

2.2023年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先进集体推荐表3.2023年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先进个人推荐表

泉州师范学院

2024年1月25日

泉州师范学院党政办公室 2024年1月25日印发

附件1

2023年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考评表

学院（公章）： 填表日期：2024年 月 日

| **一级指标及其分值** | **二级指标及分值** | **三级指标** | **分值** | **评分说明** | **自评分** | **得分** |
| --- | --- | --- | --- | --- | --- | --- |
| 就业创业工作开展情况  （30分） | 规范管理 （5分） | 重视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将之列入学院年度工作计划；成立学院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领导小组，定期召开会议研讨、部署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 | 1 |  |  |  |
| 建立“学院领导分包专业，各系（专业）主任、导师、专业教师分包联系学生，辅导员全程就业指导”的就业工作体系，形成全员促就业合力 | 1 |  |  |  |
| 建立健全困难群体毕业生一对一帮扶制度，台账完整，帮扶到位有成效 | 1 |  |  |  |
| 毕业生就业创业相关材料报送及时、准确 | 2 |  |  |  |
| 就业创业指导与服务（25分） | 面向2023届毕业生积极开展招聘会A1 | 5 | 1.主办线上线下中小型招聘会（3家参会单位以上的招聘活动）的参会单位数（累计）：A1≥30（3分），30＞A1≥20（2分），20＞A1≥10（1分）； 2.举办超过3家以上招聘会场次每场0.5分，最高2分 |  |  |
| 面向2023届毕业生积极开展宣讲会A2 | 4 | 举办线上线下宣讲会（1家参会单位的专场招聘活动）场次数/毕业生数：A2≥4%（4分），4%＞A2≥3%（3分），3%＞A2≥2%（2分），2%＞A2≥1%（1分） |  |  |
| 面向2023届毕业生积极开展访企拓岗专项行动并具有一定成效A3-A4 | 5 | 1.访企拓岗任务完成情况A3（3分）：A3≥100%（3分），100%＞A3≥80%（2分），80＞A3≥60%（1分）； 2.征集并向应届毕业生提供就业岗位（累计）/毕业生数：A4≥3%（1分），3%＞A4≥2%（0.5分）； 3.新增实习基地、共建单位等合作协议等（1分） |  |  |
| 面向2023届毕业生积极开展政策宣讲、专题讲座、沙龙、交流会等就业创业相关指导活动A5 | 5 | 开展场次数：A5≥8（3分），8＞A5≥5（2分），5＞A5≥3（1分），3＞A5≥1（0.5分） |  |  |
| 收集、宣传学生就业创业事迹 | 1 | 学生就业创业事迹在媒体报道：校级以上媒体1篇1分，院级媒体1篇0.5分； |  |  |
| 积极开展职业生涯规划活动 | 2 | 举办院级职业生涯规划活动得1分； 开展院级职业规划大赛得1分 |  |  |
| 学生参加校级及以上职业规划大赛人数及获奖情况A6 | 3 | 1.学生通过国、省赛平台报名参加职业规划大赛人数A6≥30（2分），30＞A6≥20（1分），20＞A6≥10（0.5分）； 2.进入校级决赛人数≥1（0.5分），推荐进入省赛人数≥1（0.5分） |  |  |
| 就业情况 （40分） | 初次就业  情况  （13分） | 2023届毕业生初次协议和合同就业比例B1 | 5 | B1≥70%（5分），70%＞B1≥55%（4分），55%＞B1≥45%（3分），45%＞B1≥35%（2分），B1＜35%（1分） |  |  |
| 2023届毕业生初次去向落实率B2 | 8 | B2≥全省平均水平（8分），全省平均水平＞B2≥全校平均水平（5分），全校平均水平＞B2≥85%（3分），B2＜85%（1分） 全省平均水平89.49%，全校平均水平87.99% |  |  |
| 年底就业  情况  （15分） | 2023届毕业生年底协议和合同就业比例B3 | 5 | B3≥75%（5分），75%＞B3≥60%（4分），60%＞B3≥50%（3分），50%＞B3≥40%（2分），B3＜40%（1分） |  |  |
| 2023届毕业生年底去向落实率B4 | 10 | B4≥全省平均水平（10分），全省平均水平＞B4≥全校平均水平（8分），全校平均水平＞B4≥90%（5分），B4＜90%（3分） 全省平均水平94.07%，全校平均水平91.72% |  |  |
| 考公情况 （3分） | 2023届毕业生到基层项目、公务员、事业单位就业比例B5 | 3 | B5≥3%（3分），3%＞B5≥1%（2分），1%＞B5≥0.4%（1分） |  |  |
| 升学情况 （5分） | 2023届毕业生国内考研率B6 | 3 | B6≥10%（3分），10%＞B6≥5%（2分），5%＞B6＞0%（1分） |  |  |
| 2023届毕业生出国出境率B7 | 2 | B7≥1%（2分），1%＞B7＞0%（1分） |  |  |
| 入伍情况 （2分） | 2023届毕业生毕业生应征入伍率B8 | 2 | B8≥1%（2分），1%＞B7＞0%（1分） |  |  |
| 自主创业  情况 （2分） | 2023届毕业生自主创业率B9 | 2 | B9≥0.6%（2分），0.6%＞B9≥0.3%（1分），0.3%＞B9＞0%（0.5分） |  |  |
| 毕业生  就业调研 （5分） | 积极开展  毕业生就业调研  （5分） | 2023届毕业生就业质量调研问卷回收率C1 | 3 | C1≥80%（3分），80%＞C1≥60%（2分），60%＞C1≥50%（1分） |  |  |
| 2023届毕业生用人单位满意度问卷回收率C2 | 2 | C2≥40%（2分），40%＞C2≥20%（1分），20%＞C2≥10%（0.5分） |  |  |
| 创新创业教育工作开展情况（20分） | 创新创业  指导  （3分） | 开展创新创业相关讲座、交流会、沙龙、培训等指导活动D1 | 3 | 场次D1≥3（3分），3＞D1≥2（2分），2＞D1≥1（1分） |  |  |
| 课程建设 （4分） | 根据就业创业课程授课要求，组建就业创业课程团队 | 4 | 学院教师2人（含）以上参加职规、就业、创业课程授课且每学期至少邀请两次企业导师入校授课（4分）；学院教师2人（含）以上参加职规、就业、创业课程授课且每学期至少邀请一次企业导师入校授课（3分）；学院教师2人（含）以上参加职规、就业、创业课程授课（2分）。 |  |  |
| 学科赛事 （10分） | 组织院级学科竞赛活动D2 | 5 | 场次D2≥3（5分），3＞D2≥2得2分，2＞D2≥1（1分） |  |  |
| 省级以上学科竞赛获奖情况D3（大学生英语竞赛只统计到国家级一等奖） | 5 | 获奖人次D3≥50（5分），50＞D3≥40（3分），40＞D3≥20（2分） |  |  |
| 大创训练计划（3分） | 积极组织学生申报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 | 3 | 积极组织学生申报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3分）获得国家级立项，每项0.5分；省级立项，每项0.3分；校级立项，每项0.1分。 |  |  |
| 工作创新 （5分） | 工作有提升、有创新等相关创新内容 | | 5 |  |  |  |
| 得分总计 | | | 100 |  |  |  |

附件2

2023年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

先进集体申报表

|  |  |  |  |  |
| --- | --- | --- | --- | --- |
| 二级学院  名称 |  | | | |
| 2023年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基本信息 | 2023届毕业生人数 | 初次毕业去向落实率 | 年底毕业去向  落实率 | 合同和协议比例（年底） |
|  |  |  |  |
| 升学率  （年底） | 灵活就业率  （年底） | 自主创业率  （年底） | 应征入伍率  （年底） |
|  |  |  |  |
| 面向应届毕业生举办招聘活动场次 | 面向应届毕业生举办就业创业指导活动场次 | 访企拓岗  企业数 | 开展就业创业政策宣讲场次 |
|  |  |  |  |
| 组织院级学科竞赛活动场次 | 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情况（国家、省、校级立项数） | 省级以上学科竞赛获奖人次 | 开展职业生涯规划活动场次 |
|  |  |  |  |
| 2023年  就业创业  工作简述 | （围绕毕业生就业创业情况、工作特色创新、工作成效等方面简述，1000字以内） | | | |
|  |
| 二级  学院  意见 | (盖章)  年 月 日 | | | |

注：行数可自行增加，佐证材料作为附件附后。

附件3

2023年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

先进个人推荐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 出生年月 |  |
| 政治面貌 |  | 职务或职称 | |  | 学历 |  |
| 所在学院 |  | | | 工作年限 | |  |
| 带毕业班  情况 |  | | | | | |
| 所带毕业班就业创业  基本情况 | 2023届毕业生人数 | | 初次毕业去向  落实率 | | 年底毕业去向  落实率 | |
|  | |  | |  | |
| 2023年  就业创业  工作简述 | （围绕政治表现、工作创新、工作成效、荣誉成果等方面，800-1000字） | | | | | |
|  |  | | | | | |
| 二级  学院  意见 | (盖章)  年 月 日 | | | | | |

注：行数可自行增加，佐证材料和获奖证书作为附件附后。